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邮件或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等实际情况，对现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5 年 2 月修订）。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本次修订全权负责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登记备案相关事宜。

公司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9 票	0 票	0 票	不适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9 票	0 票	0 票	不适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下午 3:00 在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 18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9 票	0 票	0 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2 月 26 日